

112 年臺南市抗旱節水獎勵比賽辦法

臺灣遭逢 30 年最大乾旱，臺南市政府為鼓勵民眾節水並號召市民朋友共同抗旱，特舉辦「112 年臺南市抗旱節水獎勵比賽」，透過生活中節水的實際作為，養成節約用水的良好習慣。

壹、參賽規定

一、 參加對象：登記於臺南市一般住戶用水號(用水種別限普通用水及軍眷用水，每一用水號限登錄一次，不得重複)。

二、 各申請資格與標準

一般住戶：申請人應為自然人，地址以臺南市轄內為限。

三、 報名時間：民國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

四、 比賽方式：

(一) 登入網址(<https://forms.gle/PXzvWDb3Tnq1X5pU8>)並上傳活動指定月份水費單及填寫活動表單。

(二) 一般住戶水費通知單度數低於去年同期水費通知單度數者均可參與本次活動，惟考量用戶繳納水費方式不同，故應依以下狀況於活動期間內至活動網址填寫報名表單及上傳水費單：

1. 每月繳納水費者，可憑 112 年 6 及 7 月份或 7 及 8 月份水費單擇一參加。

2. 兩個月繳納一次水費者：

① 奇數月繳納者，應憑 112 年 7 月份水費帳單參與本次

活動。

② 偶數月繳納者，則憑 112 年 8 月份水費帳單參與本次活動。

(三) 節省度數最多者(前 600 名)可獲相關獎勵，其中第 1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5,000 元禮券乙份、第 2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3,000 元禮券乙份、第 3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2,000 元禮券乙份以及自第 4 名起至第 600 名，每名可獲得價值新台幣 1,000 元禮券乙份。(如度數相同者以報名時間較前者為優先)

五、 參加資格：以個人(自然人)用戶之臺南市地址為限。每個用水號，限登入 1 次。

六、 登入資料如有不實，如用水地址、用戶名稱(須為住戶之關係人)、用水度數等，本局有權取消資格。

七、 水費通知單樣式如下： 如下圖自來水公司樣本。

一般住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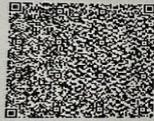
永康服務所 710台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316巷4-1號 先生/女士(寶號)
電話 (06)2325714

免費客服專線 1910
本公司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06598595

站所 編號 檢號
水號 6H 01176114 7

用水地址

收費年月 112/01
繳費期限 112/01/21
應繳總金額 193元



掃描QR Code 立即繳費

本期計費用水期間
111/09/27 - 111/11/25

用水種別 普通用水
水錶表號 104B331338
水錶口徑 20
本期繳費起始日 112/01/01
下期繳費起始日 112/03/01
本期抄表日期 111/11/25
下期抄表日期 112/01/18
註記
期別 2.0
本期指針數 419
上期指針數 409
用水度數 10
分攤/副表度數 1
本期實用度數 11
本期總表指針數 12443
上期總表指針數 7795
公共用水分攤度數/戶數 141/156

水費項目小計

基本費 71.40元
用水費 80.60元

代繳費用小計

清除處理費 37元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 4元

	實用度數	日平均度數
本期	11	0.18
上期	10	0.16
去年同期	9	0.15

本期用水量CO₂e 2 公斤

應繳總金額 193元

逾繳費期限，依規定加計遲延繳付費(詳見背面說明)。
為方便繳費，於代收期限 112年 02月 21日
前仍可至代收單位繳費，遲延繳付費於下期補收。

經收人蓋章

上期雲端發票

發票期別 111年11-12月
發票號碼 GG075905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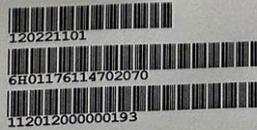
本期載具號碼

本聯為用戶載具及發票資訊，請妥善保存以利兌換，代收單位請勿撕下

載具類別編號 年期別 載具流水號 檢核碼
EE0001 11201 BBDF159542 6H6027

使用網路銀行/電話語音繳費

代收期限 1120221
銷帳編號 06170117611407
應繳總金額 00000193
查核碼 5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水費代收機構存查聯

水號
收費年月 112/01
應繳總金額 193元

經收人蓋章

條碼請勿污損折疊，以利繳費對帳

八、 參加比賽者，請輸入以下資料：

1.聯絡姓名。2.聯絡手機。3.用水號。4.該用水號地址。5.該用水號姓名。6.本期水費度數。7.去年同期水費度數。8. 上傳水費通知單(用水號需清晰可辨)。

九、 得獎與領獎：

1. 預計於 112 年 9 月 15 日於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網站最新消息公布得獎名單，一般住戶其中第 1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5,000 元禮券乙份、第 2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3,000 元禮券乙份、第 3 名(1 位)每戶可獲價值新台幣 2,000 元禮券乙份以及自第 4 名起至第 600 名，每名可獲得價值新台幣 1,000 元禮券乙份。
2. 得獎者需於臺南市政府通知之期限內，填妥領獎文件(附件 1)並郵寄至本府經濟發展局後領獎，逾時者視為棄權，不再補發亦不另遞補。
3. 本活動獎項若需寄送，需先完成前項驗證程序並自付相關費用，寄送並僅限臺南市全市地區，若為區域外之得獎者，視同放棄該獎項。

十、 為辦理本計畫事項獲核撥者，視同同意以下事項：

1. 為辦理本計畫事項，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2. 資格限登記於臺南市一般住戶用水號(用水種別限普通用水及軍眷用水，每一用水號限登錄一次，不得重複)。
3. 參加本比賽活動，相關登錄資料均需正確無誤，如發現違反

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竄改、偽造之情事，經本府查證後得立即取消該得獎資格，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應將所領取之獎項，無條件繳回主辦單位。

4. 得獎訊息，將於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網站最新消息公布得獎名單，如因活動參加者填寫之資料有誤，導致無法聯繫到得獎者時，視同得獎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
5. 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計畫之各項規定。
6.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更新於主辦單位官方網站修正之。
7. 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

附件 1 一般住戶填寫

臺南市 112 年度「抗旱節水獎勵比賽」 得獎領據

茲確認將領取 抗旱節水獎勵比賽活動，所付之獎品超商禮券 0000 元

特此證明

領獎人姓名(真實姓名)：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含鄰里)：

用水號碼：

禮券寄送地址：同上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身份證影本浮貼處(正面)

身份證影本浮貼處(背面)

注意事項：

1. 依據稅法規定，本活動獎依贈品價值納入兌領人個人年度綜合所得計算，若獎值達新台幣壹仟元以上，將依法寄發扣繳憑單，故得獎者可保有不兌領獎品之權利，但不得轉讓給他人。
2. 本活動領獎期限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得獎者逾時未寄回得獎領據，即視為放棄該得獎權利。
3. 主辦單位將於確認領獎文件無誤後，將於本活動回覆期限(112 年 10 月 31 日)後將超商禮券寄至指定地址。
4. 請妥善填寫本得獎領據，並浮貼身份證正、反面掛號寄回。(郵寄地址：73001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6 號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能源科收 (抗旱節水獎勵比賽))
5. 本活動獎項得獎者不得折讓現金或轉換其他商品。
6. 聯絡電話：(06)6351458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能源科周煥斌
7. 個人資料保護說明:主辦單位將對得獎者之個人資料善盡保管義務及責任。

https://